

证券代码：835642

证券简称：华志信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石景山区绿地环球文化金融城九号院 5 号楼 705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胜军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 2025-003），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897,6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1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林美娜因私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，经综合评估和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不再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，拟改聘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897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1 日